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嘉美转债实施暨即将停止转股的重要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最后转股日：2026 年 2 月 5 日

2026 年 2 月 5 日是“嘉美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当日收市前，持有“嘉美转债”的投资者仍可进行转股；2026 年 2 月 5 日收市后，未转股的“嘉美转债”将停止转股。

2、截至 2026 年 2 月 3 日收市后，距离“嘉美转债”停止转股并赎回仅剩 2 个交易日。本公司特别提醒“嘉美转债”持有人务必仔细阅读本公告，充分了解相关风险，注意最后转股时间，审慎作出投资决策。

特别提示：

1、赎回价格：100.893 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 1.80%，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2、赎回条件满足日：2026 年 1 月 15 日

3、赎回登记日：2026 年 2 月 5 日

4、赎回日：2026 年 2 月 6 日

5、停止交易日：2026 年 2 月 3 日

6、停止转股日：2026 年 2 月 6 日

7、赎回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6 年 2 月 11 日

8、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6 年 2 月 13 日

9、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0、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 美转债

证券代码：002969

证券简称：嘉美包装

公告编号：2026-042

债券代码：127042

债券简称：嘉美转债

11、根据安排，截至 2026 年 2 月 5 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嘉美转债”将被强制赎回，特提醒“嘉美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本次赎回完成后，“嘉美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摘牌。“嘉美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嘉美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12、风险提示：截至 2026 年 2 月 5 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嘉美转债”将按照 100.893 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本次“嘉美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嘉美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嘉美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后续“嘉美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01 号）核准，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9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7,5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 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750,000,000 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1]868 号”文同意，公司 75,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9 月 8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嘉美转债”，债券代码“127042”。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说明书》

证券代码：002969

证券简称：嘉美包装

公告编号：2026-042

债券代码：127042

债券简称：嘉美转债

（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1年8月13日，T+4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2年2月14日至2027年8月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嘉美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4.87元/股。

2022年5月30日公司完成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嘉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87元/股调整为4.8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嘉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2023年6月8日公司完成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嘉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86元/股调整为4.8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嘉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2024年1月24日公司完成特别分红权益分派，“嘉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85元/股调整为4.6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嘉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024年5月28日公司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嘉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62元/股调整为4.5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嘉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2024年9月6日公司完成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嘉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59元/股调整为4.5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嘉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2025年5月27日公司完成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嘉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58元/股调整为4.5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嘉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

证券代码：002969

证券简称：嘉美包装

公告编号：2026-042

债券代码：127042

债券简称：嘉美转债

告编号：2025-036）。

2025年9月26日公司完成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嘉美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57元/股调整为4.5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嘉美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嘉美转债”最新转股价格为4.55元/股。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与触发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5年12月19日至2026年1月15日，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

证券代码：002969

证券简称：嘉美包装

公告编号：2026-042

债券代码：127042

债券简称：嘉美转债

收盘价不低于“嘉美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即 5.92 元/股），已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嘉美转债”的议案》，经审慎研究，董事会决定本次行使“嘉美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于赎回登记日收盘后全部未转股的“嘉美转债”，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赎回的相关事宜。

三、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价格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嘉美转债”赎回价格为 100.893 元/张（含息、含税）。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即 100 元/张；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即第五年票面利率 1.80%；

t：指计息天数 182 天，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5 年 8 月 9 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6 年 2 月 6 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 $IA=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100 \times 1.80\% \times 182 \div 365 \approx 0.893$ 元/张。

每张债券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893=100.893 元/张。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登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二）赎回对象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 年 2 月 5 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嘉美转债”持有人。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公告“嘉美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嘉美转债”自2026年2月3日起停止交易。

3、“嘉美转债”的赎回登记日为2026年2月5日。

4、“嘉美转债”自2026年2月6日起停止转股。

5、“嘉美转债”赎回日为2026年2月6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年2月5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登记在册的“嘉美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嘉美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6、2026年2月11日为赎回资金到账日（到达中登公司账户），2026年2月13日为赎回款到达“嘉美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嘉美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嘉美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7、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公司将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嘉美转债”的摘牌公告。

8、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美转债

（四）其他事宜

咨询部门：公司董秘办

咨询电话：0550-6821910

咨询邮箱：jiamei@chinafoodpack.com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六个月内交易“嘉美转债”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在本次“嘉美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6个月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易“嘉美转债”的情形。

五、其他说明

1、“嘉美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可转债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2、可转债转股最小申报单位为1张，每张面额为1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1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余额以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付利息。

3、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的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交易日上市流通，并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六、风险提示

根据安排，截至2026年2月5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嘉美转债”将被强制赎回，特提醒“嘉美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本次赎回完成后，“嘉美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嘉美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嘉美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本次“嘉美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其停止交易和停止转股前的市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3日